

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6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6月7日传达各位董事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胜弟先生主持,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,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采用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:根据公司的经营战略,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南京波长精密光学有限公司,注册地为南京市溧水区,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,000,000.00元,以上子公司注册登记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

公司对外投资公告（设立全资子公司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5）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为 5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6月20日